

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

招标人名称	会宁县甘沟驿镇人民政府		
项目名称	会宁县甘沟驿镇大窑村乡村建设提升改造项目		
招标内容(项目概况)	本项目主要实施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 、道路硬化及提升改造、照明工程 、供水提升改造、灌溉渠道衬砌、粮食晾晒场硬化 、人居环境整治 、环 卫设备采购 8 项工程 。		
估算金额	总投资 500 万元		
资金来源	中央定点帮扶资金		
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		
招标组织形式	委托招标		
招标公告预计发布时间	2026 年 10 月至 2026 年 11 月		
招标计划发布时间	2026 年 9 月 20 日		
联系人	刘兵强	联系电话	15379431055
备注	本招标计划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信息的参考，所列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。		

注：此表须加盖项目法人（招标人）公章，立项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。

会宁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会农发〔2026〕328号

会宁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甘沟驿镇大窑村乡村建设改造提升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甘沟驿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申请批复〈会宁县甘沟驿镇大窑村2026年乡村建设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〉的报告》（甘政发〔2026〕288号）已收悉。根据中共会宁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及会农领发〔2026〕3号文件精神，经会议研究，同意你镇申请的会宁县甘沟驿镇大窑村2026年乡村建设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会宁县甘沟驿镇大窑村乡村建设提升改造项目

二、项目代码

2609-620422-20-01-316815

三、建设地点

会宁县甘沟驿镇大窑村

四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

本项目主要实施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、道路硬化及提升改造、照明工程、供水提升改造、灌溉渠道衬砌、粮食晾晒场硬化、人居环境整治、环卫设备采购 8 项工程。

（一）综合便民服务中心

新建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1 处，一层框架结构，建筑面积 399 m²。内部设置村级办事大厅、村级卫生室、特色农产品展厅及直播平台、多功能活动室、公共餐厅、便民超市、快递驿站、卫生间等功能用房；室外硬化场地 2460.56 m²，采用 18cm 厚 C30 混凝土面层及垫层；配套建设三段式化粪池 1 座及其他附属工程。项目建成后，可为本村村民提供事务办理、就近就医、文体休闲、养老助餐、红白事集中办理、购物及快递收发等服务，打造议事活动公共空间。配套便民商超与快递站点，同步发展农村电商，拓宽农产品线上销路，健全村级便民服务体系，提升村民生活便利度与获得感。

（二）道路硬化及提升改造工程

1. 新建村组硬化道路 2.6km，硬化面积 6700 m²。路面结构：18cm 厚 C30 混凝土面层+10cm 厚天然砂砾基层，总厚度 28cm；

工程含路基挖填土方，配套修建三角形边沟 697m；

2. 既有硬化道路病害维修：破碎并外运破损旧水泥板块，处理路基病害，铺设 10cm 天然砂砾基层、浇筑 18cm 厚 C30 混凝土面层，维修面积 3240 m²。

（三）照明工程

采购并安装太阳能路灯 250 盏（含配套基础），其中 9m 高度路灯 68 盏，6m 高度路灯 182 盏。

（四）自来水提升改造工程

敷设 De32PE 给水管网 2186m，主要实施土方开挖回填、原土夯实、混凝土路面破除及恢复、定向钻施工、新建阀门井等配套作业。

（五）灌溉渠道衬砌工程

拆除原有破损渠道，重新衬砌砌筑渠道 403m。

（六）粮食晾晒场硬化工程

粮食晾晒场：场地平整 1884m³，硬化场地 1884 m²，设置安全防护栏 190m。

（七）村内人居环境整治工程

拆除村内私搭乱建棚舍、危旧房屋及墙体，清理清运垃圾 1201.82m³；整治村内杂草、积存垃圾，整治面积 9652 m²，垃圾清运 3860.74m³。

（八）环卫设备采购工程

购置垃圾清运电动车 2 辆、钩臂式电动垃圾车 1 辆、钩臂

式垃圾箱 10 个。

五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概算总投资 500 万元，资金来源：中央定点帮扶资金。

六、项目建设期限

2026 年 9 月—2027 年 6 月，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。

1. 前期准备阶段（2026 年 9 月 1 日—11 月 1 日）：完成施工图设计、工程量清单编制、施工单位招标、建设用地协调，充分征求群众意见，落实前期各项准备工作。

2. 主体施工阶段（2026 年 11 月 1 日—2027 年 5 月 30 日）：完成综合便民服务中心、道路、照明、供水改造、渠道衬砌、晾晒场硬化、人居环境整治施工及环卫设备采购安装等全部主体工程。

3. 收尾验收阶段（2027 年 5 月 30 日—2027 年 6 月 5 日）：完成设备调试运行，整理全套项目档案资料，开展项目镇级自验，按程序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竣工验收。

七、项目建设管理要求

（一）严格规范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

1. 压实镇级主体责任。充分发挥镇项目实施工作专班统筹协调作用，选派责任心强、协调能力突出的干部驻点包片，现场协调解决征地施工、群众矛盾、工程推进等各类堵点难点，保障项目按期有序实施。

2. 规范招标与合同管理。严格按照政府采购、工程招投标

相关规定，择优选取具备对应施工资质的承建单位，签订规范施工合同，明确建设标准、工期时限、质量规范、安全生产及违约责任。全面落实项目监理制，委托有资质监理单位全程旁站监管，对施工不规范、质量不达标问题下发整改通知，限期闭环整改，确保工程质量达标。

3. 落实分级验收流程。工程全部完工后，先由镇项目工作专班组织全面自验，自验合格后整理完善全套立项、招标、施工、影像、监理等档案资料，正式向我局申请县级竣工验收；验收合格后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、报账制流程办理资金兑付，严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帮扶资金。

（二）规范项目档案与资产后续管护

1. 健全项目档案管理。安排专人全程归集项目立项文件、实施方案、批复文件、招投标资料、施工合同、监理记录、施工影像、竣工验收报告等全套资料，分类装订、规范归档，建立完整项目档案长期留存备查。

2. 规范公益性资产确权移交。项目建成后，及时开展资产清查核算，严格履行调查、审核、公示、登簿的确权流程，本项目形成基础设施为村级公益性资产，验收完成后移交大窑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，签订资产移交文书，明确权属、管护范围。

3. 建立长效管护机制。由村“两委”牵头落实道路、护栏等基础设施管护责任，明确专职管护人员，统筹村集体经济收入落实管护经费，定期开展道路巡检、破损维修、护栏养护，

可优先聘用脱贫户、监测对象参与管护，保障项目设施长期稳定发挥效益。若需处置项目资产，必须严格执行“村申请、乡镇初审、县级审批”程序，处置结果及资金使用全程公开公示，严防公益性资产流失。

（三）严格资金与公示管理

参照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资金管理办法，不得擅自调整项目建设内容、变更建设规模；项目实施全过程落实公告公示制度，在乡镇政务公开栏、村级公示栏同步公示项目计划、施工进度、资金使用、验收结果，广泛接受群众、纪检、审计部门监督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镇严格对照本批复及实施方案要求，全面落实项目法人制、招投标制、监理制、合同制等管理制度，加快项目前期筹备与施工推进，从严管控工程质量、施工安全、资金使用，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全部建设任务。



抄 送：会宁县发展和改革局

会宁县农业农村局

2026年9月16日印发
